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

WS/T 591—2018

医疗机构门急诊医院感染管理规范

Regulation fo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healthcare associated infection in outpatient department and emergency department in healthcare facilities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8 - 05 - 10 发布

2018 - 11 - 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医院感染管理办法》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四川大学华西医院、北京大学第一医院、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、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、中南大学湘雅医院、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、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江苏大学附属澳洋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宗志勇、尹维佳、乔甫、申文武、何晓俐、李六亿、高晓东、刘运喜、吴安华、张秀月、覃金爱、江佳佳。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医疗机构门急诊医院感染管理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医疗机构门诊和急诊科（部、室）（以下简称门急诊）医院感染管理要求、宣教和培训、监测与报告、预检分诊、预防和控制感染的基本措施、基于传播途径的预防措施、医疗废物处置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提供门急诊服务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5982	医院消毒卫生标准		
WS/T 311	医院隔离技术规范		
WS/T 312	医院感染监测规范		
WS/T 313	医务人员手卫生规范		
WS/T 367	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		
WS/T 368	医院空气净化管理规范		
WS/T 511—2016	经空气传播疾病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规范		
WS/T 512	医疗机构环境表面清洁与消毒管理规范		
WS/T 524	医院感染暴发控制指南		
医疗废物管理条例		原卫生部	2003年
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		原卫生部	2003年
医院感染暴发报告及处置管理规范		原卫生部	2009年
医疗机构传染病预检分诊管理办法		原卫生部	2005年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医疗保健相关感染 healthcare-associated infection

患者或就诊者在诊断、治疗和预防等医疗保健活动中所获得的感染。

3.2

呼吸道卫生 respiratory hygiene

呼吸道感染患者佩戴医用外科口罩、在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盖住口鼻、接触呼吸道分泌物后实施手卫生，并与其他人保持1m以上距离的一组措施。

[WS/T 511-2016, 定义3.4]